

旧版文章

天人古今

- 古今通论
- 古代通论
- 世界史论
- 当代三农
- 现实问题
- 旁通类鉴

先秦史论

- 先秦通论
- 原始经济
- 文明起源
- 夏商西周
- 春秋战国

汉唐史论

- 汉唐通论
- 战国秦汉
- 秦国秦代
- 西汉东汉
- 魏晋南北朝
- 隋唐五代

宋元史论

- 宋元通论
- 唐宋通论
- 北宋南宋
- 辽金西夏
- 蒙元史论

明清史论

- 明清通论
- 明代通论
- 明中后期
- 清代通论
- 清代前期

近代史论

- 近代通论
- 清代晚期
- 民国通论
- 民国初年
- 国民政府
- 红色区域

现代史论

- 近世通论
- 现代通论
- 前十七年
- 文革时期
- 改革开放

学科春秋

- 学科发展
- 专题述评
- 年度述评
- 学人学术
- 学者小档

理论方法

- 史观史法

国学网——中国经济史论坛 / 汉唐史论 / 汉唐通论 / 农业、农村、农民 / 汉晋唐时期农业 / 江淮平原农业 (1) ——《汉晋唐时期农业》第三章之一

江淮平原农业 (1) ——《汉晋唐时期农业》第三章之一

2004-10-24 张泽咸 《汉晋唐时期农业》，本坛扫校，旧版文章 点击: 1313

江淮平原农业 (1) ——《汉晋唐时期农业》第三章之一

江淮平原农业 (1) ——《汉晋唐时期农业》第三章之一

作者: [张泽咸](#) (中国经济史论坛于2004-5-8 1:01:42发布) 阅读330次

东南区农业 (上)

东南区位于黄淮平原以南，东临大海(黄海、东海)，西界荆楚，南以大庾岭、九连山、莲花山、韩江与岭南相联，包括今江苏、安徽二省淮水以南的全部和上海市、浙江、江西、福建、台湾诸省乃至韩江以东广东省的部分地域。境内没有高大山脉，地形基本是丘陵与平原两大部分组成。

需要指出，东南原来是指方位，并非地区名称。本书所称东南区，既因上述诸地域位于祖国东南，而又沿用历史上早已存在的称谓。因此，拟略举数例予以证实。《吕氏春秋》卷13《有始览》：“东南为扬州，越也。”《尔雅注疏》卷3《释言》：“越，扬也。”又卷7《释地》：“江南曰扬州。”“释曰：《周礼》：东南曰扬州。《禹贡》：淮海惟扬州。孔安国云：北距淮，南距海，然则扬州之境跨江北至淮，此云江南者，举远大而言也。”《汉书》卷工下，记刘邦对吴王刘濞说：“汉后五十年，东南有乱，岂汝邪？”《后汉书》卷38记滕抚在顺帝时，平定扬、徐等地叛乱。“于是东南悉平，振旅而还”。《晋书》卷26记曹魏推行两淮屯田，“每东南有事，泛舟而下，达于江淮”；又记晋初杜预上奏云：“往者东南草创人稀，故得火田之利”，“东南以水田为利”。《新唐书》卷53记“唐都长安，……常转漕东南之粟”。《文苑英华》卷408，载吕温《代百僚贺放浙西租赋表》引德宗诏：“天下经赋，首于东南。”杜佑任扬州长史、淮南节度使十三年，权德舆《杜佑淮南遗爱碑》云：“岁在庚午(贞元六年)，以礼部尚书至于是邦。《禹贡》淮海之域，《职方》东南之奥。”《旧五代史》卷17记：“天祐初(904年)，杨行密据淮海，时(田)頵为宣州节度使，移书讽之曰：……东南之镇，扬为大。”《宋史》卷97《河渠志》记“东南诸水”，也是包括了江淮及其以南地区诸水，如此等等，都可说明，古人所称“东南”，其主旨和本书所言地域相符。

东南区诸地的发展速度错落不一，开发程度与速度也是互不相同。可以肯定，它的开发比前述黄土高原和黄淮海平原为迟，但其发展迅速。我们拟将其平原与丘陵地区分属两章，逐一进行讨论。乎原地域包括江淮平原和吴越平原，先行讨论于此。

一 江淮平原农业

江淮平原是指苏、皖二省淮水以南和长江以北的地域。淮河源出河南伏牛山，流经安徽、江苏入海。淮水以北，苏、鲁间沂、沭诸水所在，已列入黄淮平原章作了讨论。淮水下游在江苏境内的出海口，历史上曾有过重大变迁。南宋建炎二年(1128年)冬，宋开封尹、东京留守杜充决开黄河，“自泗入淮，以阻金兵”[1]，黄河由是夺淮入海。往后，淮水且大量地经长江入海，淮水水流极为紊乱。不过，在南宋以前，淮水长期是独流入海。《汉书》卷28上《地理志》，南阳郡平氏县，“《禹贡》桐柏大复山在东南’淮水所出，东南

历史理论
领域视野
方法手段
规范学风

史料索引

古今文献
考古文物
简帛文书
回忆追述
社会调查
论著索引

论著评介

通论文集
古代史著
明清史著
近代史著
现代史著

动态信息

期刊集刊
网站网刊
团体机构
学术会议
研究动向

他山之石

世坛综考
美国史坛
西欧史坛
东亚史坛
其他地区

池月山云

文史随笔
知识小品
诗词诗话
文艺点评
小说演义
史眼世心

至淮浦(今涟水县)入海”。《水经注》卷30淮水,“东至广陵淮浦县入于海”。《太平寰宇记》卷工24楚州淮阴县,“淮水,在县西二百步”。水南曰“阴”,是人所习知。由此可证,自西汉经北朝以至唐、宋之际,淮河长期是由楚州淮阴入海。因此,本书讨论汉唐间的淮南地域,以独流入海的淮水为界标,淮水以南和长江以北的大地,地形相当平坦,因称为江淮平原。淮南以南的平原大地,以种植水稻为主,与淮北平原以旱作为主有别。因此,本书不将江淮平原纳入黄淮海平原区域进行讨论。

[1] 《宋史》卷25《高宗记》, 457—459页; 又卷475《杜充传》, 13809页。李心传《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18, 建炎二年十至十二月, 357—358页, 中华书局, 1988年版

(一)秦汉时期

秦汉以前,江淮地区早已有人生活栖息其间。《后汉书·东夷传》云:“秦并六国,其淮泗夷皆散为民户。”东夷、淮夷以外,《史记》卷31《吴太伯世家》记西周初,吴君受封,“其一吴,在夷蛮”。吴君生活在夷蛮中,实亦夷蛮。寿梦立,始称王,开始与中原有交往。《吴越春秋》卷工《吴太伯传》称:“凡从太伯至寿梦之世,与中国时通朝会,而国斯霸焉。”同书卷2《吴王寿梦传》,记他与“鲁成公(前590—前573年)会于钟离(濠州),深问周公礼乐”。至是,吴已比较注意儒学,并与楚国争雄。

那时,吴国领域跨有江淮间与大江南北。吴王阖闾居东南之地,险阻湿润,地域辽阔。虽然西破强楚,北威齐、晋,但其国内仍是“田畴不垦”,也没有城郭、仓库,经济相当落后。有关吴国的经济概况,拟与吴越平原一道集中讨论。

需要指出的是,早在吴王阖闾之前,《吴越春秋》卷3《王僚使公子光传》记吴王僚出席公子光酒宴时,“被堂铁之甲三重”[1]。汉代堂邑(今六合北)产铁,是否在春秋时期就有了呢?当然,铁剑并不等于是铁农具。江淮以至吴越地区在先秦时尚未见有关铁犁、铁农具的记事。《史记》卷31及《吴越春秋》卷3,都记载吴王僚时,“伍子胥退而耕于野”。他是如何具体耕作,实情今不可晓。

楚是先秦时的南方大国。以江汉为据点,北上攻灭杞、陈、许、蔡等,东向与吴、越交争,占地宽广,江淮大地也在它控制之下。1957年,在安徽寿县出土楚怀王六年(前323年)所赐铜节,揭示了当时楚国水上通航和在其境内征收关税的盛况[2]。《史记》卷129《货殖传》所称“三楚”中之东楚,“彭城以东,东海、吴、广陵,此东楚也。……夫吴自阖闾、春申、王濞三人招致天下之喜游子弟,东有海盐之饶,章山之铜,三江五湖之利”。说明江淮平原即在东楚之内。春申君黄歇是楚国宰相,《史记》卷78《春申君传》记楚败于秦,“楚于是去陈(河南淮阳),徙寿春(安徽寿县)。春申君由此就封于吴,行相事”。东晋伏滔《正淮篇》云:“淮南者,三代扬州之分也。当春秋时,吴、楚、陈、蔡之与地,战国之末,楚全有之,而考烈王都焉。”[3]说明战国时的楚国已独自据有淮南。《汉书》卷28下称:“寿春、合肥受南北湖皮革、鲍、木之输,亦一都会也。”淮南已是皮革、木料、鱼类的集散地。

[1] 堂,地名,《续汉书·郡国志》,广陵郡,“堂邑故属临淮,有铁,春秋时曰堂”, 3461页。按,《汉书》卷28上《地理志》临淮郡,“堂邑县,有铁官”。1589—1590页。堂邑,在今江苏六合县北。

[2] 参拙撰《中国航运史》, 17—19页,台湾文津出版社, 1997年版, 备引郭沫若、谭其骧、商承祚、黄盛璋、姚汝源、朱德熙等人自1958—1989年间对鄂君启节所作各种不同解说。

[3] 《晋书》卷92《伏滔传》, 2399页。

楚迁都寿春,大概和春秋时已在淮南兴建人工陂池,有利农田灌溉,发挥了巨大经济效益密切相关。

《史记》卷29《河渠书》云:“于楚,西方则通渠汉水云梦之野,东方则通沟江淮之间,

……此渠皆可行舟，有余则用溉浸，百姓响其利。”楚国在江淮发展灌溉事业，大约非止一端。

西汉人说：“叔孙敖决期思之水，而灌雩娄之野，(楚)庄王(前613—前591年)知其可以为令尹也。”东汉人高诱注：“雩娄”今庐江是。”两汉地志均记庐江郡有雩娄县。可见很早以前，已有人用期思水灌溉淮南田野。唐人樊询说：“昔叔敖芍陂，能张楚国。”[1]直接指明水利对楚国强雄，具有密切关系。

[1] 刘文典《淮南鸿烈集解》卷18《人间训》，623页，中华书局，1989年版。《全唐文》卷445樊询《绛岩湖记》，4540页。

关于“期思”，《荀子》卷3《非相》记：“楚之孙叔敖，期思之鄙人也。突秃长左，轩较之下，而以楚霸。”《太平寰宇记》卷127《淮南道·光州固始县》引《太康地志》云：“孙叔敖本期思城人，为楚令尹。期思城在县西北七十里。期思，楚之下邑。”同书卷129《淮南道·寿州安丰县》云：“芍陂，在县东一百步。……又《舆地志》、崔富《月令》云：孙叔敖作期思陂，即此。故汉王景为庐江太守重修起之。……楚相孙叔敖庙，在县东北二里。崔寔云：孙叔敖作期思陂，以功冠历代，遂于坛上立庙。”《水经注》卷32肥水，记：“芍陂，陂周百二十许里，在寿春县南八十里。言楚相孙叔敖所造。”谨按光州、寿州实非一地，期思与芍陂也大有参差，二者本非一事，详情在此难以深究。如上所述，汉、晋人士似是已视期思陂即是芍陂。

然而，《汉书·地理志》记庐江郡灊县(霍山县东北)，“淝水(淝水)所出，北至寿春入芍陂”。《后汉书》卷76《王景传》记建初八年(83年)，“迁庐江太守，……郡界有楚相孙叔敖所起芍陂稻田，景乃驱率吏民，修起芜废，教用犁耕，由是垦辟倍多，境内丰给”。李贤注：“陂在今寿州安丰县东。陂径百里，灌田万顷。”[1]经过王景重修的芍陂以及六七百年前孙叔敖所建水利工程，很可能是面貌全非。《王景传》云，在他任庐江郡守前，“百姓不知牛耕，致地力有余而食常不足”。经过他修建荒废的芍陂后，教民犁耕，才导致垦地成倍增加。由此推测，直至东汉前期，淮南民尚不知以牛犁耕作，种植业显然比中原大地落后。春秋时，初修芍陂，自是创举。如果当时是利用水流种稻，自应属于火耕水耨之列。东汉王景在淮南庐江地区推行铁犁牛耕，垦地大量增多，极大地促进和发展了当地的稻谷生产。1959年，安徽省兴修水利，在寿县南发现汉代闸坝工程遗址，是混合草土筑成，并在那里发现了铁锯、铁锄、铁斧、铁鱼叉等物，人们推测很可能是汉代王景所筑芍陂的遗存[2]。《王景传》还载他在庐江“训令蚕织，为作法制，……”认真推广蚕桑丝织业，有助于推动地方农业经济的日趋繁荣。

另外，《文献通考》卷6《水利田》引刘公非《七门庙记》称，他任庐江从事时，因事至舒城，看到七门三堰，乃是汉初刘邦兄子刘信(封羹颍侯)于此所作。溉田二万顷。马端临誉为“勤心于民，以兴万世之利。……至今民犹思之”。可证西汉初年，淮南农田水利已有一定基础。七门堰在汉末建安中，曾加以修理，以溉稻田。

[1] 芍陂为孙叔敖所造，众说较为一致，但也存在异说。《续汉书·郡国志四》九江郡当涂县，注引《皇览》云：“楚大夫子思冢，在县东山乡西，去县四十里，子思造芍陂。”3486页。参《通典》卷2《水利田》，35页；又卷181《州郡·寿春安丰县》，4807页，均记孙叔敖修芍陂。

[2] 殷滌非《安徽省寿县安丰塘发现汉代闸坝工程遗址》，《文物》1960年1期，61—62页。

庐江郡始置于汉文帝时，西邻大别山，武帝于郡北置六安国，东汉初并入庐江。《汉书·地理志》记郡有楼船官，采伐林木以造船。《续汉书·郡国志》记皖县(潜山)有铁。郡西多蛮人，生产落后。王莽时，县令李宪，乘西汉末混乱之际，据庐江郡称帝，拥众十余万，经历三年，始由马成征发会稽、丹阳、九江、六安四郡兵击斩于舒城[1]。揭示了庐江在东南据有较重要的政治、经济地位。汉灵帝时，郡境蛮、汉居民十余万反，攻没四县，终为庐江太守陆康击降。汉末，安风县(霍丘)民戴风等造反，被郡守羊续击败。“生获渠帅，其余党辈原为平民，赋与佃器，使就农业”[2]。可知众多的反叛者是一些生活无着的平民，官府给与田作农器，使他们就地从事农业生产。

九江郡始置于秦，位于庐江郡东北淮河中游南岸。西汉辖十五县，置有陂官、湖官，负责水利事宜。《汉书》卷29《沟洫志》云：“九江引淮……穿渠为溉田，各万余顷。”显示九江郡民引淮水溉田已有一定数量。不过，该郡开发程度不能过高估计。东汉光武帝时，九江郡守宋均面对“郡多虎暴，屡为民患”。他对所属诸县说：“江、淮之有猛兽，犹北土之有鸡、豚也。”[3]平原存在如此众多虎、豹，足见所在开发尚浅。《风俗通义》卷5《十返篇》记汝南范滂(范孟博)葬母后，难以为生，“因将人客于九江，田种畜牧，多所收获，以解债”。正好是九江郡内荒地多，垦田和畜牧大可发展作实证。《后汉书》卷42记刘秀子延，明帝时，“徙为阜陵王，食二县”。章和元年(87年)，章帝行幸九江，在寿春会见刘延夫妻，“形体非故”，“以阜陵(全椒县)下湿，徙都寿春，加赐钱千万，布万匹”。下湿原因是低洼地排水不畅，导致生产不佳；湿热也不宜于健康。《后汉书》的顺、冲、质、灵诸帝纪以及滕抚、阳球等列传，备记九江、庐江郡民多次武装反叛，如质帝本初元年(146年)二月诏：“九江、广陵二郡，数罹寇害，残夷最盛。生者失其资业，死者委尸原野。……其调比郡见谷，出禀穷弱。”社会矛盾激烈的基本原因，在于粮食严重缺乏。

[1] 《后汉书》卷12《李宪传》，560页；又卷22《马成传》，718页。《通鉴》卷41建武三年(27年)，1315页。

[2] 《后汉书》卷86《南蛮传》，2841页；又卷31《陆康传》，1114页；《羊续传》，1110页。

[3] 《后汉书》卷41《宋均传》，1411—1413页。宋均，《通鉴》卷45永平七年(64年)作宗均。1445页。

淮水下流今江苏境内淮南地域，汉初功臣韩信由楚王贬为淮阴侯，封地即在江淮。汉封陈婴于堂邑(六合县)，封项伯于射阳(宝应县)，封地都在淮南。同姓诸侯吴王刘濞，高帝十二年(前195年)始封。“王三郡(丹阳、豫章、会稽)五十三县。”他利用章郡铜山，招纳亡命盗铸，又煮海水为盐，以此用费充足。孝景帝前三年(前154年)正月，起兵广陵(扬州)，西渡淮，自称：“敝国虽狭，地方三千里；人虽少，精兵可具五十万”。“敝国虽贫，寡人节衣食之用，积金钱，修兵革，聚谷食，夜以继日，三十余年矣。”那时淮阴人枚乘任吴王濞郎中，他曾对比汉、吴情况，劝诫吴王说：“夫吴有诸侯之位，而实富于天子。”并具体指出，汉朝长安政府的珍奇宝物，“不如(吴)东山之府”；汉代仓廩，“不如(吴)海陵(泰州市)之仓”；汉朝园苑，“不如(吴)长洲之苑”[1]。可证七国之乱首犯刘濞以广陵为据点，拥有鱼盐之利，府藏珍奇，苑中禽兽，海陵仓粮，都是不比长安汉政府差。海陵的仓粮必是来自大江南北。南朝鲍照撰《芜城赋》云：“当昔全盛之时，车挂辑，人驾肩，歌吹拂天，孽货盐田，铲利铜山，才力雄富，士马精妍。”[2]显示吴王濞时，广陵正处于极盛，汉以后荒毁。《续汉书·郡国志三》记广陵郡东阳县(盱眙县东)“有长洲泽，吴王濞太仓在此”。又

[1] 《史记》卷106《刘濞传》，2821--2828页。《汉书》卷35，19013—19020页。二书均说“吴有豫章郡铜山”，今从韦昭注。豫为衍字，应是章郡。即故鄣(浙江安吉东北)。参《汉书》卷51《枚乘传》，2363页；又卷28下《地理志》，1668页。

[2] 《昭明文选》卷11鲍照《芜城赋》，503页。参《太平寰宇记》卷123《淮南道·扬州江都县》，4页上。

记射阳县多麋，注引《博物记》云：“千千为群，掘食草根，其处成泥，名曰麋峻。民人随此峻种稻，不耕而获，其收百倍。”可知汉代今盱眙一带地势低洼，野草滋生，麋鹿(犴)为吃食草根，践踏其泥很烂，当地居民利用此污泥种稻，收获颇多。清楚地反映出淮南农作尚处于初拓阶段。王充《论衡》卷4《书虚篇》云：“舜葬于苍梧，象为之耕，禹葬会稽，鸟为之田，……鸟田象耕，报祐舜禹，非其实也。苍梧多象之地，会稽众鸟所居，……象自蹈土，鸟自食苹。土蹶草尽，若耕田状。壤靡泥易，人随种之，……海陵糜田，若象耕状，何尝帝王海陵都邪。”汉朝人对当代海陵糜田的解说是多么清楚透彻明白啊！

《汉书·地理志》记堂邑县(六合北)、盐渎县(盐城县)均设有铁官。至迟自西汉后期以来，淮南江北地区已有不少铁制工具供应。汉武帝儿子刘胥为广陵王，恃势夺取淮安县东南射阳湖畔草田为已有。宣帝采纳其守相“胜之奏夺王射陂(按，射陂在今苏北射阳县境)草田，以赋贫民”的建议，揭示官、民对耕地的争夺。仪征汉墓所出竹简《先令券书》记墓

主朱浚生前有桑田二处，稻田、陂田各一处”[1]。表明西汉后期江北淮南地已较注意陂塘水利。

汉元帝时，何武任扬州刺史五年，他广泛了解和通晓属县工作状况，“出记问垦田顷亩，五谷美恶”，大受吏民敬重。光武帝时，扬州牧樊晔，“教民耕田、种树理家之术，视事十余年”，备受欢迎。章帝时，马稜任广陵郡守，“时谷贵民饥，奏罢盐官以利百姓，赈贫羸，薄赋税，兴复陂湖，灌田二万余顷。吏民刻石颂之”。注引《东观记》云：“稜在广陵，兴复陂湖，增岁租十余万斛。”[2]以广陵郡为中心的淮南农田水利，在两汉之际显著发展起来，比较一二百年前刘濞在淮南追求盐、铜之利，尚不关心陂塘农田水利，已是大不一样了。随着水利发展。粮食生产迅速走上新台阶。

[1]《汉书》卷63《广陵王刘胥传》，2761页。扬州博物馆《江苏仪征县胥浦101号西汉墓》，《文物》1987年1期，1—13页。

[2]《汉书》卷85《何武传》，3483页；《后汉书》卷77《樊晔传》，2491页；又卷24《马稜传》，862—863页。

汉末，世荒民饥，徐州牧陶谦使东阳县(盱眙东)长陈登为典农校尉，“巡土田之宜，尽凿溉之利，秔稻丰积”。这位下邳人很注意本土田地差异，大力发展水利，导致了稻谷丰收。他对刘备说，“徐州殷富，户口百万”。那时，包括淮南地区在内的徐州，生产有了较大发展。《太平寰宇记》卷123，载江都县“爱敬陂，在县西十五里。魏陈登为广陵太守，初开此陂，百姓爱而敬之，因此为名，亦号陈登塘”。登为广陵郡守是曹操在许昌任命的，他在淮南工作多年，很注意凿溉，《先贤行状》说是，“甚得江淮间欢心”[1]。

广陵地区在西汉时已出产桑蚕。汉景帝子刘建为江都王，《汉书》卷53记建“遣人通越繇王闽侯，遗以锦帛、奇珍”。闽越王也以本地土特产回赠，“数通使往来，约有急相助”。通过物品交换，以锦帛作礼物，换取外援。盱眙北境泗洪县曹庄发现一批汉画像石，纺织图的织工前有一突起横木，画有空心梭子[2]，实为汉人纺织丝绢的劳动形象。

[1]《三国志》卷7《吕布传》注引《先贤行状》，229--230页；又卷32《刘备传》，873页。

[2]泗洪县文物馆《泗洪县曹庄发现一批汉画像石》，《文物》1975年3期，75页。

淮南生产在发展，剥削也在加重，受害群众被迫武装反叛。《后汉书》卷56记顺帝时，“广陵贼张婴等众数万人，杀刺史二千石，寇乱扬、徐间，积十余年。朝廷不能讨”。张纲出任广陵郡守，只带随行十余人去张婴营垒。对他们说：“前后二千石多肆贪暴，故致公等怀愤相聚”，过失在官府。他为此下令：“散遣部众，任从所之，亲为卜居宅，相田畴，子弟欲为吏者，皆引召之。人情悦服，南州晏然。”非常清晰揭示了官逼民反的真相。他任民所居，安心生产，化解了矛盾。《太平寰宇记》卷123扬州广陵县，记“张纲沟在县东三十里，……纲为广陵太守，济惠于百姓，劝课农桑，于东陵村开此沟引湖水溉田，以此立名”。《太平御览》卷75《地部·沟》引《扬子图经》记事相同，但地点是在六合县东三十里。由此可知，张纲在淮南采取的措施，很有利于推动淮南生产的发展。

综上所述，地势低洼的江淮平原在秦汉四百年间，农业生产是处于逐渐垦辟的开发阶段。

《史记》卷30《平准书》记汉武帝时，北方饥荒，“令饥民得就食江淮间。欲留，留处”。北方饥民来江淮间就食，表明其地已生产出不少余粮。朝廷允许北方饥民可以在淮南落户，也可反映江淮间存在众多荒闲田地。可以肯定，必有不少北方饥民由是留居江淮，从事田作。

《后汉书》卷75《袁术传》，记建安二年(197年)，术称帝寿春。被曹操击败，走淮南，“众情离叛，加天旱岁荒，士民冻馁，江淮间相食殆尽”，士兵们只能以蒲羸糊口。《三国志》卷32《刘备传》注引《英雄记》云：“刘备军在广陵，饥饿困蹇，吏士大小自相啖食，穷饿侵逼。”汉末江淮地区的困境，既是战争破坏结果，也是所在生产尚不够发展的具体反映。

出处：《汉晋唐时期农业》，本坛扫校

责任编辑: echo

[发表评论](#)

[查看评论](#)

[加入收藏](#)

[Email给朋友](#)

[打印本文](#)

如果你想对该文章评分, 请先[登陆](#), 如果你仍未注册, 请点击[注册链接](#)注册成为本站会员.

平均得分 0, 共 0 人评分

1 2 3 4 5 6 7 8 9 10